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类项目）（采购包号：1）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江苏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验研究院的江苏省特检院石化装置损伤判定及综合评价能力提升第二批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承压设备完整性动态评估与预警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创领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 人，营业收入为 1523.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07.42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多能超声 UIT 检测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采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5580.25 万元，资产总额为 4734.5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3D 扫描建模及分析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克斯康测绘与地理信息系统（青岛）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1 人，营业收入为 29957.87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128.5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承压设备多损伤模式验证仿真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鑫志达仿真模型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 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北京天创领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28日

